

学 号：  
联系电话：  
二级培养单位：

## 昆明医科大学研究生诚信承诺书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和《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以及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精神，充分发挥高校诚信教育的主导作用，提高大学生诚信意识和诚信素质，努力使自己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及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的诚信人才。诚信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我庄严地做出如下承诺：

一、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校纪校规和社会公德。不扰乱秩序，不打架斗殴，不赌博，不酗酒；不观看、传播反动、淫秽书刊和声像制品，不信谣、不传谣，不浏览不健康网站，坚决抵制黄、赌、毒。

二、努力培养高尚的学术精神，恪守学术道德，尊重科学，尊重客观事实，勤奋学习，刻苦钻研，不弄虚作假，不抄袭、不剽窃他人作品、论文及成果。

三、严肃考风，遵守考纪，考试不违纪、不作弊，不通过不正当的手段改动成绩。

四、按时足额缴纳各种费用，如学费、住宿费、书费等，按时归还贷款本息，归还所借物品，不恶意拖欠；不弄虚作假骗取困难资助；不铺张浪费，不进行与自己经济情况不符的消费活动；认真履行勤工助学岗位应尽的义务。

五、积极参加集体活动，在民主评议和选举中，不拉选票或以不正当的手段进行竞争；遵守宿舍管理规定，做好宿舍卫生工作，不使用违禁电器和危险品，争创文明宿舍；妥善处理个人和集体的利益关系。

六、热心公益事业，爱护公共财物，爱惜和保护图书馆、阅览室、教室、实验室、宿舍等场所的设备；同学之间团结友善，严于律己，宽以待人，仪表整洁，男女交往举止得体；见义勇为，助人为乐，勤俭节约，热爱劳动，创造和谐的生活环境。

七、在求职就业过程中，讲究诚信，不伪造证书、证件，据实填写自荐书，自觉履行就业合同。

八、自愿建立大学生信用档案，遵守信用管理规则，推动我国社会信用体制的健康发展。

九、如果违反法律法规、校纪校规，自愿接受相应惩处，一切后果自负。

承诺人（本人）签名：

见证人（导师）签名：

年 月 日